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与《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差异情况对比表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渤海证券”）接受委托，担任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长荣股份”）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独立财务顾问。2013年10月28日，长荣股份公告了《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应备查文件；根据重组进程，长荣股份已编制完成了《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拟定于本次重组的第二次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渤海证券、长荣股份认真核对了《重组报告书》与《预案》，二者差异情况如下表所示：

章节	重组报告书与预案的差异	差异原因	页码
重大事项提示	<p>1、根据正式评估结果调整了标的资产的评估值，《预案》中：“力群股份 100%股权的预估值约为 110,791.00 万元”。</p> <p>《重组报告书》中：“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力群股份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110,840.00 万元”。</p>	<p>正式评估结果确定，根据评估报告确定标的公司评估值的准确金额。</p>	11
	<p>2、新增重大事项提示</p> <p>《重组报告书》中新增内容：二、调整力群股份“超额完成 2014 年至 2016 年业绩承诺的交易对价调整”的重大事项提示。</p>	<p>经交易双方协商，针对《盈利预测承诺及补偿框架协议》中约定的超额完成 2014 年至 2016 年业绩承诺的价格调整内容进行了修改，将“按照相对应的参数指标重新估值调整交易价格”调整为“根据超额完成业绩进行利润补偿”，以保持力群股份 2014 年至 2016 年业绩承诺补偿措施与超额完成业绩时对价调整的匹配性。交易双方在签署的《盈利预测承诺及补偿协议》中将上述调整后的内容予以明确。</p>	12
	<p>3、方案中交易对价条款调整</p> <p>《预案》中力群股份超额完成业绩承诺的交易对价调整：若力群股份超额完成上述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长荣股份将按力群股份在 2014 年度至 2016 年度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实现净利润合计数额与 2013 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按不同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计算的合计数额比较，来确定对交易对方的交易价格的调整，具体方案如下：（1）交易对价调整的计算公式（具体倍数由 9.5 倍至 12 倍，对</p>	<p>《重组报告书》对超额完成业绩承诺的交易对价进行了调整，主要原因是确保力群股份 2014 年至 2016 年业绩承诺补偿措施与超额完成业绩时对价调整的匹配性，做到交易的公平合理，保证上市公司利益。</p>	14

	<p>应表格详见预案)；(2)长荣股份自本公司2016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六个月内付清调整对价款项；(3)年均复合增长率的计算公式为：2013年力群股份实际实现的净利润×[(1+年均复合增长率)+(1+年均复合增长率)<sup>2</sup>+(1+年均复合增长率)<sup>3</sup>]=2014年度至2016年度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实现净利润合计数额。</p> <p>《重组报告书》中调整为：力群股份超额完成业绩承诺的交易对价调整：(1)若力群股份超额完成上述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的业绩承诺，长荣股份将力群股份在2014年度至2016年度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实现净利润合计数额39,700万元以上(不含本数)部分的42.50%(不含交易对方按其股份比例应享有的15.00%)支付给交易对方作为交易对价调整。交易对方所取得的该部分调整对价将由交易对方自主决定对力群股份核心管理人员进行奖励。(2)长荣股份自本公司2016年度年报公告之日起60日内以现金方式向交易对方付清上述款项。</p>		
	<p>4、删减“2014年至2016年业绩承诺补偿措施与超额完成业绩时对价调整不匹配的重大风险”；</p>	<p>《重组报告书》对超额完成业绩承诺的交易对价进行了调整，主要原因是确保力群股份2014年至2016年业绩承诺补偿措施与超额完成业绩时对价调整的匹配性，做到交易的公平合理，保证上市公司利益。</p>	-
	<p>5、完善“核心人员流失的重大风险”中的内容</p> <p>《重组报告书》中新增内容如下： 为减少上述核心人员流失重大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产生的不利影响，本公司与交易对方在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对如下内容进行了明确：交易双方同意本次收购重组完成后，交易对方</p>	<p>为了降低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交易双方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对前述内容进行了明确约定。</p>	16

	向本公司董事会提名一人为董事候选人，本公司将促成其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董事候选人的任职；王建军、谢良玉保证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签署之日起至《盈利预测承诺及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期期满（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不离职，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为确保力群股份的稳健运营，王建军、谢良玉需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力群股份现任的经营管理团队将与力群股份签署相关的服务合同，以确保经营管理团队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签署之日起至《盈利预测承诺及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期期满（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勤勉履行职能，不从力群股份主动离职。		
	6、新增审批风险 《重组报告书》中新增审批风险：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审批风险。	新增审批风险，就本次交易的审批过程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18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重组报告书》根据申请文件要求新增交易概述。	根据申请文件要求新增内容。	22-26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将上市公司财务数据更新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数据。	上市公司已公布 2013 年三季度报告。	31-33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与《预案》相比，《重组报告书》根据申请文件的要求，更新和细化了“五、力群股份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对力群股份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工艺流程、生产销售、采购及产品成本、安全环保、产品质量控制、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未来发展前景等内容进行了细化。	根据申请文件的要求细化业务与技术内容。	43-59
	2、《重组报告书》根据标的公司两年一期审计报告更新了《预案》中的最近一期未审计财务数据及主要固定资产数据，新增主要负债情况	标的公司两年一期数据已经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59-64

	描述。		
	3、《重组报告书》中新增“七、力群股份主要资产及其权属情况”之“（六）商品条码印刷资格证书”。	根据申请文件要求新增内容。	-
	4、《重组报告书》中新增“九、力群股份最近三年股权转让、增资及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申请文件要求新增内容。	64
	5、在《重组报告书》“十一、其他需说明的事项”中添加如下内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力群股份已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福永税务分局、深圳市宝安区地方税务局、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深圳市新闻出版局关于力群股份在2010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期间的守法证明文件。	标的公司取得外部守法证明文件。	67
	6、《重组报告书》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交易标的正式评估报告更新标的公司评估情况的内容，详见“十二、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评估机构出具了交易标的正式评估报告。	67-83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根据审计、评估、盈利预测报告等确定数据，《重组报告书》相比《预案》，进一步确定相关内容。 1、对方案中交易对价条款进行调整，详见“一、本次交易方案（三）业绩承诺、补偿安排及交易对价调整”。	理由同重大事项提示，主要原因是确保力群股份2014年至2016年业绩承诺补偿措施与超额完成业绩时对价调整的匹配性，做到交易的公平合理，保证上市公司利益。	86
	2、新增“四、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及必要性”。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并购重组配套融资问题》的规定，结合上市公司实际财务情况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情况，对本次配套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进行分析。	90-94
	3、新增“五、本次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比较”内容。	根据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新增。	94
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重组报告书》新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及《盈利预测承诺及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审计、评估、盈利预测报告完成后，交易双方根据需要签订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及	97-102

		《盈利预测承诺及补偿协议》。	
第七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重组报告书》根据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新增该部分内容，《预案》中没有相关具体内容。	根据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新增。	103-110
第八节 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分析	《重组报告书》根据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新增该部分内容，《预案》中没有相关具体内容。	根据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新增。	111-116
第九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重组报告书》相比《预案》，根据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新增该部分内容，《预案》中没有相关具体内容。 根据正式的审计、评估、盈利预测报告，对上市公司重组前、重组后的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及持续盈利能力进行分析，对标的公司的行业情况进行分析，对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经营的优劣势、本次重组的整合情况进行分析。	根据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新增。	117-150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预案》中没有相关具体内容。《重组报告书》根据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新增该部分内容，具体包括：标的公司两年一期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上市公司一年一期备考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标的公司 2013、2014 年盈利预测报告、上市公司 2013、2014 年备考盈利预测报告。	审计、盈利预测结果已经确定，根据正式报告及申请文件要求新增。	151-166
第十一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影响	1、《重组报告书》根据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增加了本次交易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的核查，并发表结论。详见“一、同业竞争”	根据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新增同业竞争核查。	167
	2、《重组报告书》较《预案》更新了“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之间进行交易的内容及数据”，详见“二、关联交易情况”	由于标的公司审计报告已经出具，根据审计报告内容，将《预案》中的未审交易数据更新为审计数据。	167
第十二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重组报告书》单独列节，相比《预案》增加了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的相关描述。	根据申请文件的编制单独列节、进行更细化描述。	171-177

第十三节 风险因素	《重组报告书》相比《预案》 1、新增“审批风险”；	新增审批风险，就本次交易的审批过程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178
	2、删减“2014年至2016年业绩承诺补偿措施与超额完成业绩时对价调整不匹配的重大风险”；	《重组报告书》对超额完成业绩承诺的交易对价进行了调整，主要原因是确保力群股份2014年至2016年业绩承诺补偿措施与超额完成业绩时对价调整的匹配性，做到交易的公平合理，保证上市公司利益。	-
	3、完善“核心人员流失的重大风险”中的内容	为了降低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交易双方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对前述内容进行了明确约定。	182
第十四节 其他重要事项	《重组报告书》相比《预案》，新增部分内容。	根据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对相关内容进行细化披露。	185-192
第十五节 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重组报告书》根据各中介出具的意见，进行了补充和更新。	根据重组报告书的编制要求对相关内容进行细化披露。	193-196
第十六节 本次有关中介机构情况	《重组报告书》新增，《预案》没该部分内容。	根据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新增。	197-198
第十七节 董事会及中介机构声明	《重组报告书》相比《预案》，新增交易对方和各中介的声明。	根据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新增。	199-203
第十八节 备查文件及备查地点	《重组报告书》新增，《预案》没该部分内容。	根据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新增。	204

（此页无正文，为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与《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差异情况对比表之签字盖章页）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 日



（此页无正文，为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与《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差异情况对比表之签字盖章页）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 日